#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1月8日,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到控股 股东吕钢先生的函告,获悉吕钢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融资补充质 押。具体事项如下: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(万 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吕钢	是	219	2019-1-4	2019-6-12	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绍兴嵊州支 行	1. 47%	融资补 充担保 (注1)
		254	2019-1-7	2021-7-2	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绍兴嵊州支 行	1. 70%	融资补 充担保 (注 2)
合 计		473				3. 17%	

注1: 吕钢先生于2016年6月13日将17,000,000股公司股票质押给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进行融资担保(详见公司2016060号公告);本次吕钢先 生的质押是对上述股份质押的补充质押,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

注2: 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吕钢先生控制的企业)于2017年8月25日将 19,625,334股公司股票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进行融资担 保(详见公司2017071号公告); 本次吕钢先生的质押是对上述股份质押的补充质 押,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

#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控股股东吕钢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额为148,997,296股,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0.55%;其累计已质押公司股份9053万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60.76%,占公司总股本的12.49%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明细、最高额质押合同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九年一月九日